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ATA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TATA 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5)

#### **須予披露交易**

#### **修訂協議**

茲提述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第一份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的公告(「**第二份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投資。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資及股東協議的訂約方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訂立修訂協議(「**修訂協議**」)。

根據修訂協議：

- (i) 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 (ii) 商贏、SOFIPOLE及Fund+將共同向Promethera Therapeutics提供進一步現金墊款，總額為1,262,500歐元，當中商贏將提供1,000,000歐元(「**額外現金墊款**」)。商贏根據投資及股東協議支付的額外現金墊款及500,000歐元的現金墊款(連同額外現金墊款，「**該等現金墊款**」)將維持可予退回，直至聯交所或證監會均無就投資及股東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提出任何重大反對的先決條件獲達成為止。該等現金墊款應自商贏於第一期出資項下將予支付的金額中扣除。此外，共同貸款人將向Promethera Therapeutics提供臨時貸款合共240,000歐元；及

(iii) Promethera Therapeutics有權於自修訂協議日期起至截止日期後三個月期間內，按投資及股東協議所載列的相同條款，籌措最多5,000,000歐元的額外股權融資，惟須待(x)(倘於截止日期前)Promethera Therapeutics及佔投資總額超過50%的投資者；或(y)(倘於截止日期後)Promethera Therapeutics的董事會以投資及股東協議中協定的特別大多數(即商贏有否決權)決定批准，方可作實。

因此，購股協議及轉授許可協議條款清單項下的最後截止日期亦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除上述修訂外，投資及股東協議、購股協議及轉授許可協議條款清單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且於所有方面維持十足效力及效用。

承董事會命  
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軍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楊軍先生及賴文敬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林哲明先生、林鈞先生、朱俊豪先生及陳安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興先生、閻海峰教授及談玉英女士。